

中共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文件

苏人党〔2019〕5号

关于印发《中共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 关于加强系统培训提升履职能力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

《中共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系统培训提升履职能力的实施意见》已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

2019年2月28日

中共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 系统培训提升履职能力的实施意见

(2019年2月28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通过)

为全面提升省人大代表及全省人大系统干部履职能力，更好适应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实践需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印发《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全国人大学习培训计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地方人大工作实际，现就加强系统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提出如下意见：

一、把握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本，以提高依法履职能力为重点，坚持政治统领、服务大局，以德为先、注重能力，精准培训、全员覆盖，改革创新、求真务实，着力提高学习培训的系统性针对性实效性，做到高质量教育培训干部、高水平服务发展大局，为推动新时代我省地方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提供有力保证。

围绕上述要求，通过科学谋划、持续深入的系统培训，力争本届任期内实现“系统培训全覆盖、能力素质大提升”的目标。在

具体工作中，着重把握以下原则：一是统一计划编排。从学习培训的实际需要出发，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每年年底前由办公厅汇总形成下一年度学习培训计划，报经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印发机关各部门组织实施，增强学习培训的指导性、计划性。二是分类组织实施。根据人大及其常委会组成结构和人大系统干部队伍的层次，区分不同群体和层级，分级分类组织学习培训，明确相应责任主体，体现差别化、精准化原则，提高学习培训的针对性、协同性。三是促进能力提升。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培训重点，着力强化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党性教育等内容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履职能力和综合素养。四是注重全员覆盖。强化全员培训理念，在本届人大任期对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省人大系统干部开展全面学习培训，实现各层各级全覆盖。

二、科学设置内容

立足新时代人大干部队伍建设的新要求，科学确定学习培训内容，力求体现政治性、针对性和时代性。培训内容侧重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摆在最突出的位置，作为各类学习培训班次的首要任务、中心内容，做到不分心、不走神、不偏离，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见成效。二是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及时对中央和省委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组织学习辅导，努力提升机关干部把握大局、服务

发展的能力。三是人大制度理论和工作规程，引导机关干部增强制度自信、树立人大意识，展现依法履职新作为。四是基础性知识和新知识新技能，帮助干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不断完善知识结构。五是党性教育等方面内容，坚定广大干部理想信念、党性观念和宗旨意识，树牢信仰之基、从政之基、廉政之基。

三、创新培训方式

综合运用多种方式，拓宽学习渠道，丰富培训形式，增强学习培训效果。一是坚持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充分运用“学习强国”“江苏省干部在线学习中心”等线上学习教育平台，支持和鼓励干部运用网络加强学习。通过基地培训、理论研讨、专题讲座、视察调研等形式，不断拓展线下学习培训载体，形成线上线下相辅相成、互动并进的格局。二是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邀请国家和省内外相关领导、专家学者走进常委会机关开展专题讲座或业务辅导；把淮安恩来干部学院等确定为我省地方人大干部培训基地，同时组织人员赴全国人大、中组部等指定基地开展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干部履职能力。三是坚持课堂教学与调研观摩相结合。注重课堂教学的理论性、指导性，突出培训主题、优化课程设置、强化学习效果，适时组织机关干部赴红色教育基地、改革发展一线现场观摩、实地调研，做到学思结合、学用相长。

四、分类有序实施

根据不同层级，组织开展差别化学习培训。一是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层面，每年选择 1-2 个事关全局的重大课题，由省人大

常委会领导带队开展专题学习考察。2019年上半年就推进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赴上海、浙江等地学习考察；下半年围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赴河南、山东、安徽等地学习考察。继续举办好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专题讲座，围绕常委会会议审议议题邀请相关领导和专家作现场授课辅导。分批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赴全国人大、中组部等定点培训基地开展学习培训。二是省人大代表层面，有计划组织开展省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和专题培训，确保任期内每位代表至少参加学习培训1次以上。今年计划安排省人大代表赴全国人大培训基地等进行培训。同时，协助做好在苏全国人大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工作。三是省人大机关干部层面，依托中组部定点的有关党政干部高校培训基地和党校、干部学院，分批次对全体机关干部开展业务培训、党性教育学习。2019年拟分3期组织省人大机关处级以上干部到淮安恩来干部学院开展为期1周的轮训。四是市县乡人大主要负责同志层面，继续组织开展市县人大负责同志学习班，加强理论研讨和工作交流，任期内对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轮训一遍。五是全省人大条线干部层面，原则上由各委厅室提出培训方案，经党组审核批准后组织实施。

五、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学习培训工作的组织领导，把干部教育培训纳入常委会党组整体工作，做到统一谋划、统一部署。加强对学习培训计划的统筹把关，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履行报批手续。各类学习培训活动要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严守政治纪律和政

治规矩，遵守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工作纪律。严格执行财务规定，厉行节约，加强管理，保证学习培训活动风清气正。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驻机关纪检监察组，各设区市人大常委会。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19年2月28日印发
